LABOUR DEPARTMENT (Headquarters) 勞工處（總處）

Your reference 來函編號：
Our reference 本處檔案編號： LD LRD 12-1/2/44
Tel number 電話號碼： 2852 4099
Fax number 傳真機號碼： 2544 3271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主席
(經辦人: 薛鳳鳴女士
委員會秘書)

薛女士：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2019 年 1 月 11 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在 2019 年 1 月 11 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委員會討論並通過勞工處開設 1 個首席勞工事務主任常額職位，以負責與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制度下僱主的強制性供款與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對沖」有關的各項新工作。就委員在會議上要求政府提供的資料及回應，政府答覆如下－

16/F, Harbour Building, 38 Pi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海港政府大樓16樓

(a) 勞工事務主任職系及政府其他部門可資比較的職系所開設的有時限職位數目佔有關部門整體編制職位的比率為何，從而說明勞工處該等有時限職位數目/比率是否偏高，以致有需要以常額開設上述首席勞工事務主任職位，紓緩勞工處的工作量

根據現時編制，勞工處的勞工事務主任職系共有約 530 個職位，當中屬有時限的職位有約 30 個，佔該職系的職位總數約 5%；因而空置的二級助理勞工事務主任職位，佔該職級的職位數目約 15%。

政府在決定開設職位時，所開設的是常額或是有時限職位，主要考慮部門的運作需要。如所屬的工作性質是長期及持續性的，一般會開設常額職位。而有時限職位主要是處理一些短期或有完成日期的工作，例如工務工程。基於上述原則，我們考慮到籌備及落實取消強積金制度下僱主的強制性供款與遣散費及長服金「對沖」的各項配套措施及安排，以及監察有關措施的持續有效運作，皆屬長期性的工作，因而建議必須開設一個常額職位，以負責該等工作。

就議員查詢勞工事務主任職系的有時限職位佔部門的編制職位總數的比率與其他部門的相關比率的比較，由於每個政府部門和個別職系的工作、相關職系的架構、工作不同階段所需的人手組合、或是否適宜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承擔有時限的工作等情況不盡相同，需要因時制宜，因此難以就部門內的有時限職位數目或比率，直接與不同部門的人手情況作出比較。

(b) 就會議上通過的 1 項由謝偉銓議員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段動議的議案的第(ii)部分，即"促請政府採取措施，處理勞工事務主任職系人手不足的訴求"作出回應

我們感謝議員對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職系的人手情況的關注。一直以來，勞工處都積極利用各種措施，例如精簡現有工作程序，以及按照工作優先次序，合適地調配各項工作的人手等，務求善用資源的同時，可以有效紓緩人手不足的情況。目前，勞工處正展開二級助理勞工事務主任的招募工作，冀能儘快填補現有空缺及將於新財政年度因改善現有服務及推展新服務項目開設的職位。我們亦會不時檢視現時由有時限職位處理的工作，如有長遠運作需要，我們亦會按既定程序建議以常額職位取代有時限職位。

勞工處處長

（陸慧玲 代行）

2019 年 3 月 4 日